

Link-Asia International MedTech Group Limited

環亞國際醫療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3)

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環亞國際醫療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2港元股份共(附註2) _____ 股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七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59樓5906-5912室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就下列決議案按以下指示代為投票。如未作出任何指示，及就於股東週年大會及/或其任何續會上可能正式提呈處理的任何其他事項，則由本人/吾等的代表酌情決定投票：

普通決議案(附註4)		贊成(附註5)	反對(附註5)
1.	省覽、審議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賬目及董事會和核數師報告		
2.	續聘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	(a) 重選林代聯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董事酬金		
	(b) 重選林曉珊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董事酬金		
	(c) 重選翟志勝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董事酬金		
4.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之額外股份		
5.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之股份		
6.	藉加入不超過本公司所購回股份之數額，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		
特別決議案(附註4)		贊成(附註5)	反對(附註5)
7.	批准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三日的通函附錄三所載對本公司現有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建議修訂及採納本公司第二份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作為新的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替代及摒除本公司現有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即時生效，並授權董事、本公司秘書及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提供者作出其全權酌情認為為使採納第二份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生效而言屬必要或權宜的所有行動、契據及事宜，並簽署所有有關文件及作出所有有關安排，包括但不限於向開曼群島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作出必要的文件存檔		

日期：二零二二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6)： _____

附註：

- 必須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且與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相關。
- 如選擇主席以外任何代表，請刪去「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並於適當空欄填上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本表格之每項修改，必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上述決議案僅為概述，全文請參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重要提示：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方格填上「✓」號。如欲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方格填上「✓」號。如贊成及反對方格均無填上✓號，則閣下的代表將可自行酌情投票表決或放棄投票。閣下之代表亦將有權就於股東週年大會及/或其任何續會正式提呈而未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提述的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表決或放棄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委任人或其書面正式授權代表親筆簽署。如委任人為法團，則須加蓋印章或由高級職員、授權人或其他授權人士親筆簽署。倘若本代表委任表格由有關高級職員代表法團簽署，除有相反指示外，則該高級職員將被視為已正式獲授權代表法團簽署本表格，而無須另行出示證明文件。
- 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任他人作為其代表代為出席及投票。股東可僅就其所持的本公司股份委任代表。受委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
- 本代表委任表格及(如本公司董事會要求)已簽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核證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名列本表格人士擬投票的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如股東週年大會或續會日期後進行投票表決，則須於指定投票時間四十八(48)小時前交回，否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無效。
- 遞交本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所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該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但如多於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排名首位人士(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的投票將被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概不得投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次序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聯名持有股份的排名次序而定。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的通函內。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以用作此等用途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的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所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要求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